

# 常德市 财 政 局

# 常德市 国 土 资 源 局

---

常财建指〔2017〕100号

## 常德市财政局 常德市国土资源局

### 关于下达 2017 年测绘地理信息项目资金的 通 知

:

根据湘财建指〔2017〕40号文件精神，现将2017年测绘地理信息项目资金下达给你们，请列支出功能科目“2200304基础测绘”，经济科目“302商品与服务支出”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请项目承担单位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的要求，组织好项目实施，确保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并提交相应的成果。项目由市国土资源局会同市财政局进行成果验收并进行绩效考评。

2、项目资金必须专款专用，按项目单独进行专账核算、专款专用。项目预算一经下达，不得随意调整实施内容和预算金

额。确需调整的，须按原审批渠道报批。

3、项目资金的使用和核算，请严格按照《湖南省测绘地理信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湘财建〔2015〕99号）执行。

4、市财政局和市国土资源局将对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，对于违反规定，有截留挪用专项资金或其他违规行为的，将从财政预算中抵扣项目经费，同时根据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27号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，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附件：2017年测绘地理信息项目资金明细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附件

## 2017年测绘地理信息项目资金明细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| 承担单位      |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| 本次下达 | 备 注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市国土资源局    | 测量标志巡查维护及测绘行业监管能力专项补助 | 30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市国土执法监察支队 | 测绘地理信息应用示范补助          | 100  | 常德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监管系统 |
| 合 计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30  |                 |

